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较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就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召开届次	会议内容
1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0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度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融资计划的议案》 3.《关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6.《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7.《关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继续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8.《关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9.《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2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集中监督检查情况的

		报告》
3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1.《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5.《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之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 6.《关于公司 2019 年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 7.《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关于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5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财务评价报告》
6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8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管理费用专项检查情况的报告》
9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10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重药控股监事会 2020 年自主专项检查报告》
11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定<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4.《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四川人福医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0 年度，为切实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责，监事会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

（一）会议情况监督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通过依法列席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知情监督检查职责。

（二）经营活动监督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等方面实施监督，并就相关决策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有效促进了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运作，防止违规事项的发生。

（三）财务活动监督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执行、财务管理和运行等方面情况进行了检查、抽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运作规范，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情况良好。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

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在履行日常监督职能的同时，加大对企业运行情况调研力度并组织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决策

执行情况检查，有效促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职、勤勉尽责。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运作情况，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运作规范，议事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忠于职守、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运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管理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运行正常。公司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有效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好了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及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负责，已建立的内控制度得到了有效的落实和执行。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主要是双方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经营行为，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 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度，监事会继续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在依

法独立履行职责的同时，进一步强化监督力度，加强对公司及下属企业财务、经营、管控、内控等运行情况的监督，努力实现监督全覆盖，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